舒水函〔2020〕50号

舒城县水利局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

第24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梁秀恕、姜逢铸、施申美、黄庆敏、徐为照、王小丽、张红柳、吴本君、朱德志、徐亮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的《关于在张母桥河修建橡胶坝》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:

在2019年8、9月份全县持续干旱少雨，河水断流，柏林乡全乡农田灌溉和饮水安全受到严重影响。

针对代表提出利用张母桥河水资源，在柏林乡界河村龙嘴处建一橡胶坝的建议，因丰乐河为我县与邻县的界河，实施这项工程必须由省市协调，难度较大。我局高度重视，5月份与建议领衔人进行了沟通，准备于今年6、7月份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开展实地勘察，来确定工程实施的可行性。由于受洪灾的影响，我局计划于10月份，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勘查，并结合防汛抗旱实际情况，与乡村商讨解决问题之道。确保柏林乡人民饮水安全和圩区农田灌溉得到保证。

最后，感谢代表们对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今后多提宝贵意见。

办复类别：B类

办复单位：舒城县水利局

联系电话：0564-8671208

2020年9月2日